

公司代码：688357

公司简称：建龙微纳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李建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鲁杰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与公司未来发展相关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9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4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建龙微纳、公司、本公司	指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健阳科技	指	洛阳健阳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0年1-6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分子筛	指	分子筛是一类无机非金属多孔晶体材料，具有大的比表面积、规整的孔道结构以及可调控的功能基元，能有效分离和选择活化直径尺寸不同的分子、极性不同的分子、沸点不同的分子及饱和程度不同的有机烃类分子，具有“筛分分子”和“择形催化”的作用。 分子筛作为催化材料、吸附分离（多组分气体分离与净化）材料以及离子交换材料在石油化工、煤化工、精细化工、冶金、建材、环境保护（包括核废水、核废气处理）、土壤修复与治理等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
富氧燃烧	指	是一种增加助燃空气中氧含量的燃烧技术，具有显著节能和降低污染物排放的效果，在冶金、化工、玻璃、水泥等行业中均有广泛应用
深冷空分	指	也叫深冷分离法，是指先将压缩空气通过分子筛纯化器净化，去除水分、二氧化碳等杂质气体后，再通过换热、膨胀降温，使空气液化，进一步根据空气中各组分沸点的不同，采用精馏的方式获得氧气的方法。主要应用于大规模生产纯度较高的氧、氮等产品
变压吸附制氧	指	变压吸附制氧主要分为PSA变压吸附制氧和VPSA变压吸附制氧。PSA变压吸附制氧是一种常温常压解吸制氧工艺，空气经除尘后，加压进入装有专用分子筛吸附剂的吸附塔，N <sub>2</sub> 、CO <sub>2</sub> 、SO <sub>2</sub> 、H <sub>2</sub> O等气体在塔内被吸附剂吸附，大部分O <sub>2</sub> 透过床层，得到富氧气体产品。吸附剂吸附饱和后，停止向吸附塔输入空气，降压解吸，将吸附的N <sub>2</sub> 等气体从吸附剂中解吸出来，使吸附剂再生，重复使用。VPSA变压吸附制氧是一种常温真空解吸制氧工艺，空气经除尘后，加压进入装有专用分子筛吸附剂的吸附塔，N <sub>2</sub> 、CO <sub>2</sub> 、SO <sub>2</sub> 、H <sub>2</sub> O等气体在塔内被吸附剂吸附，大部分O <sub>2</sub> 透过床层，得到富氧气体产品。吸附剂吸附饱和后，停止向吸附塔输入空气，通过真空泵抽气解吸，将吸附的N <sub>2</sub> 等气体从吸附剂中解吸出来，使吸附剂再生，重复使用
空分设备、空分装置	指	将空气中不同组份进行分离的设备，包括采用深冷精馏、变压吸附、膜分离等方法进行气体分离的设备
UOP	指	Universal Oil Products Company，是目前世界上主要的分子筛生产企业之一，被霍尼韦尔收购成为其子公司
霍尼韦尔	指	Honeywell International, Inc，总部位于美国，业务涉及航空产品和服务，楼宇、家庭和工业控制技术、汽车产品、涡轮增压器以及特殊材料等
阿科玛	指	Arkema group，总部位于法国，是大型特种化学品和高级材料领域的全球制造商，拥有高性能材料、工业特种产品和涂

		料三个业务部门以及多个全球知名品牌，收购了国际知名分子筛厂商 CECA
Zeochem	指	CPH, Chemie+Papier Holding AG 的分子筛业务板块，国际知名分子筛厂商
德国 CWK	指	CHEMIEWERK BAD KÖSTRITZ GMBH，国际知名分子筛厂商
中船物贸	指	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盈德气体	指	盈德气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神华宁煤	指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杭氧集团	指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开空集团	指	河南开元空分集团有限公司
昊华科技	指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客户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建龙微纳
公司的外文名称	Luoyang Jalon Micro-nano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al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建波
公司注册地址	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900
公司办公地址	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900
公司网址	www.jalon.cn
电子信箱	ir@jalon.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怡丹	高倜
联系地址	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	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
电话	0379-67758531	0379-67758531
传真	0379-67759617	0379-67759617
电子信箱	ir@jalon.cn	ir@jalon.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普通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建龙微纳	688357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2,028,744.17	216,144,859.49	-1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80,164.83	49,538,152.50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81,514.66	37,047,529.91	1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37,644.22	31,936,510.44	31.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3,263,087.87	871,392,923.04	2.51
总资产	1,115,579,596.34	1,157,027,319.88	-3.58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1.14	-22.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	1.14	-2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85	-1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9	20.62	减少14.9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3	15.42	减少10.6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4	3.23	增加0.5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5.7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工业企业项目推迟，使得公司产品交付推迟，导致分子筛销售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但公司医疗保健制氧系列分子筛今年上半年销售快速增加，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了 162.40%，贡献了营业收入 4,818.4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2,982.12 万元，有效分散了下游其他行业对销售收入的影响。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 13.32%，主要得益于公司销售结构进一步优化，部分原材料价格走低，综合毛利率上升至 46.66%，较去年同期提高了 8.55%，使得扣非后净利润上升。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31.00%，主要得益于公司销售结构进一步优化、部分原材料价格走低，动能价格下调，使得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4、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0.88 元/股，较去年同期下降 22.81%，主要由于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公开发行股票 1,446.00 万股，总股本由 4,336.00 万股增加至 5,782.00 万股，增长了 33.35%，使得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653.3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58,41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334,956.5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0,974.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345,097.94	
合计	8,798,650.17	

##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无机非金属多孔晶体材料分子筛吸附剂相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业务，主要产品为分子筛原粉、分子筛活化粉、成型分子筛和活性氧化铝四大类，除国内市场外，产品还销往美国、法国、德国、俄罗斯、韩国等国家和地区。

分子筛是一类无机非金属多孔晶体材料，具有较大的比表面积、规整的孔道结构以及可调控的功能基元，能有效分离和选择活化直径尺寸不同的分子、极性不同的分子、沸点不同的分子及饱和程度不同的有机烃类分子，具有“筛分分子”和“择形催化”的作用。

作为催化材料、吸附分离（多组分气体分离与净化）材料以及离子交换材料分子筛在石油化工、煤化工、精细化工、冶金、建材、环境保护（包括核废水、核废气处理）、土壤修复与治理等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也是一种能够实现节能减排、环境治理与生态修复作用的战略新兴材料。

分子筛原粉是一种人工合成的无机非金属多孔晶体材料，是制造分子筛活化粉和成型分子筛的原材料。

分子筛活化粉是一种粉状分子筛，由分子筛原粉经过高温干燥焙烧制成，拥有优异的分散性能及对微量水份快速吸附能力，作为一种添加剂在油漆、涂料、中空玻璃胶条、橡胶、聚氨酯等领域广泛应用。

成型分子筛是由分子筛原粉和粘结剂等组份通过一定比例混合、成型，经过干燥、高温焙烧制成的具有外观形状规则的无机非金属材料，广泛应用于气体吸附分离、催化、离子交换等诸多领域；对于石油炼制与化工、煤化工、精细化工、钢铁与有色金属冶炼、核电等国家重大支柱产业以及氢能源、土壤修复与治理、节能环保、医疗健康等国家新兴产业都有着重要的支撑作用。

活性氧化铝是一种多孔性、高分散度的固体材料，有很大的比表面积，适宜的孔径分布，其微孔表面具备干燥、吸附、催化作用所要求的特性，所以广泛地被用作干燥剂、吸附剂、气体或液体的净化剂，以及催化剂和催化剂载体。

##### （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 1、盈利模式：公司主要从事成型分子筛、分子筛原粉、分子筛活化粉及活性氧化铝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通过为客户销售分子筛相关产品、提供相关技术支持服务来实现收入和利润。
- 2、采购模式：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了招标、比价议价制度，建立了物流部牵头、技术部门、质量管理部共同参与的相互制衡的采购控制体系。物流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供应商评估、合同评审以及签订工作。技术部门负责各类原材料标准的制定、对供应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进行实验和评定。质量管理部依据技术部门制定的标准

对各类原材料进行检测验收。在能源动力方面，公司与当地电网公司、燃气公司和热力公司签署中长期合同，由其直接供应电力、天然气和蒸汽。

- 3、生产模式：公司生产主要采取以销定产，适当备货的生产模式。公司营销中心根据客户需求编制销售计划；运营中心根据销售计划制定每周和月度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物流部按照公司产能、生产进度和客户要求订单时间计划，协调货物及时有序进行发运。
- 4、销售模式：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内销为主、外销为辅；自有品牌为主，OEM 为辅。
- 5、研发模式：公司核心技术主要研发模式可分为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两类。在自主研发方面，多年来，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创新体系，不断加大科研投入，通过自主研发实现了核心技术的突破；在合作研发方面，公司注重与外部科研院所和高校的合作，开展前瞻性的新产品研究，共同进行核心技术攻关，同时通过人才交流和培养，进一步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公司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步伐。

### （三）行业情况说明

#### 1. 工业制氧领域

以氧气为代表的工业气体作为“工业的血液”，在国民经济中有着重要的地位和作用，作为现代工业的基础原料其需求具有连续性。

工业气体市场规模增速与 GDP 增速呈正相关关系，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经济前瞻研究院统计回归分析显示，工业气体市场规模增速大致是 GDP 增速的 1.4 倍。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调查统计，2019 年中国工业气体的市场规模约为 1,350 亿元，过去几年的复合增长率约为 10%。根据智研咨询的调查统计，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人均工业气体的消费量还处于较低水平，未来仍有很大的发展潜力。

工业气体制备的本质是将空气中的氧气、氮气、氩气等气体分离提纯，其核心是空气分离设备和分子筛。分子筛是空分设备中不可缺少的基础耗材，分子筛的质量对空分设备的运行安全和生产效率至关重要。

工业制氧主要包括深冷空分制氧和变压吸附制氧两种方式，深冷法制氧有制取气体纯度高、设备体型大的特点，通常超过 10,000Nm<sup>3</sup>/h 的制氧需求会采用大型深冷空分制氧；变压吸附制氧纯度略低，设备体型小，通常低于 10,000Nm<sup>3</sup>/h 的制氧需求采用变压吸附制氧。

随着我国工业的持续快速发展，节能降耗技术的大力推广以及环境保护要求的不断提高，工业用氧市场将不断拓展，也给分子筛吸附剂带来更大的增长空间。经过多年的市场考验，公司的 JLOX-300、JLOX-100 系列分子筛产品已在深冷空分制氧装置和变压吸附制氧装置实现了对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的进口替代，还通过杭氧集团、盈德气体等大型制氧装置设备商进入“制氧装置首次分子筛装填市场”，与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展开竞争。

## 2. 医疗保健制氧领域

医疗保健制氧主要面向的是医疗卫生机构供氧和家庭制氧两个市场，其中医疗卫生机构供氧主要包括钢瓶氧、液态氧和医用制氧机供氧。

2020 年上半年，由于新冠疫情的爆发，国内许多医疗卫生机构用氧不能够得到充分保障，传统的钢瓶氧以及液态氧需要定期通过专用车辆到医疗卫生机构进行液氧灌装，在运输和储存过程中均会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远远不能满足医疗卫生机构应对疫情的需要。而医用制氧机供氧目前采用较多的是分子筛吸附法制氧，目前这种供氧方式已成为医院中心供氧系统的一个主要形式，相比传统钢瓶氧和液态氧，医用分子筛制氧机供氧安全性大幅提高，医院开机即可使用，其优良的安全性、可靠性、经济性受到越来越多的医院的认可，在全国的大中小型医院进一步得到普及。根据中国产业研究院预测，2020 年我国医用制氧市场规模将超过 200 亿元人民币。

相比医疗卫生机构供氧市场外，家庭制氧是目前医疗保健制氧中的另一重要需求市场。家庭制氧机按照工作原理分为分子筛制氧机、电子制氧机、化学药剂制氧机、富氧膜制氧机。分子筛制氧机采用变压吸附制氧工艺，相对其他三种制氧机，能够从空气中直接提纯氧气，具备即制即用、新鲜自然、制取氧气浓度达到 90% 以上的优点。近年来，分子筛制氧机以成本低廉、使用方便、携带安全等特点，弥补了氧瓶气氧和液氧氧源的不足，迅速占领了医用和家庭保健类的制氧市场。

2020 年 5 月 2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 3 部门联合发布发改社会（2020）735 号《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方案》，针对公共医疗卫生领域，在疫情冲击之下，中央对公共卫生以及医疗系统建设政策明确了每个重大疫情救治基地需要配备 50 台制氧机。

未来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以及人们对医疗保健的日益重视，家用小型制氧机的市场需求也在日益增长，从 2011 年的 5.47 万台增加到了 2018 年的 104.01 万台，市场规模已经达到了 28 亿元人民币。

## 3. 氢气提纯领域

制氢分子筛也是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公司的制氢分子筛在目前高效、低成本从工业驰放气中回收、提纯高纯度氢气中具有显著的优势。分子筛是氢气提纯的核心材料，对氢气纯度、产气率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公司目前的 JLPH5 分子筛产品具有吸附容量大、吸附和脱附速率快、机械强度高特点，有利于客户设备或产品的长期稳定运行，主要应用于变压吸附（PSA）氢气的提纯净化，该分子筛通过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成果鉴定和终端客户的高度认可，具有较高的技术先进性。

根据《中国氢能产业基础设施发展蓝皮书（2016）》，我国氢能产值 2020 年有望达到 3,000 亿元，2030 年产值将达到 10,000 亿元。目前的氢气市场需求主要以合成氨及炼化加氢需求为主，燃料电池对应的需求尚未形成规模，燃料电池也是未来新能源清洁动力汽车的主要发展方向。中信证券预计 2020 年国内氢气需求约为 2,150 万吨左右，2030 年可达到 2,750 万吨，按照 2030 年

燃料电池车 90~100 万辆的市场规模测算，相应的氢气需求将从 1 万吨扩张至 140 万吨，贡献全国氢气增量的近 1/4。中信证券在研报中分析后指出，中短期制氢路线的竞争主要在煤炭和天然气两种路线上。

对于未来应用场景更广的氢燃料电池汽车而言，对氢气标准的要求相对较高，无论是天然气制氢还是煤制氢，都会遇到反应不完全所残留的 CO、CO<sub>2</sub> 等杂质，若符合燃料电池要求的气体标准，还需要再进一步提纯。不同类型的燃料电池对氢气纯度的要求不同，电池反应进行的温度越低，对燃料电池的要求越苛刻。

针对燃料电池用氢高纯度的要求，公司“一氧化碳分离和净化专用分子筛”可用于例如合成氨原料气和燃料电池用氢中含有微量一氧化碳的深度脱除，预计可以实现室温下将氢气中一氧化碳浓度脱除至 0.2ppm 以下，达到燃料电池用氢国家标准，解决微量一氧化碳引起的铂基催化剂中毒问题，有助于氢燃料电池的普及推广。

近年来，公司的制氢分子筛除用于氢气提纯外，还在尾气回收上得到应用，帮助设备使用单位实现节能减排目标，对国家当前大力推行的氢能源以及燃料电池新能源汽车等清洁能源战略具有重要意义。如公司的 JLP5 分子筛应用于中国石化青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 万吨/年聚丙烯装置前，该装置产生的聚丙烯尾气直接燃烧排放，造成了每年数百吨丙烯的浪费，且污染了大气环境。2017 年，装填公司的 JLP5 分子筛后，聚丙烯装置无尾气排放，每年丙烯多回收 840 吨，创造良好的环保效益和经济效益。

#### 4. 柴油车尾气脱硝

随着全球汽油、柴油车数量的增多导致空气污染逐渐加重，汽车尾气净化处理问题也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国家环保部和质检总局也相应出台了针对轻型车和重型车的“国 VI 标准”，并计划于 2020 年开始逐步执行。根据国外经验，采用尾气催化剂是目前更具效率的方案。

目前，分子筛作为脱硝催化剂主要应用在柴油车，柴油车保有量虽然占全部汽车保有量的比例不高，但绝对数量较大，氮氧化物排放量远超汽油车。根据环保部近期发布的《中国移动源环境管理年报（2019）》显示，截止 2018 年底，我国汽车保有量中符合国 V 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汽车占 30.90%，随着未来国家强制性的排放标准升级及环保要求的日趋严格，适用于高标准的汽车尾气处理材料将拥有巨大的市场。

公司目前在研项目“柴油车尾气净化用分子筛催化剂”具有生产成本低、环境友好型的优势，主要用于柴油车尾气脱硝，使尾气中有害氮氧化物转化为氮气和水，能够满足机动车国六标准排放要求。

#### 5. 其它应用领域

在能源化工方面：二甲醚羰基化后加氢生成乙醇技术路线是一条环境友好型新技术路线。近年来，有关科研院校和分子筛企业正在研究分子筛产品在二甲醚羰基化反应中的应用，开发出催化活性和乙酸甲酯选择性更高、没有诱导期的新型煤制乙醇分子筛催化剂；煤制丙烯吸附剂目前存在主要问题是吸附量低、易粉化，行业内的有关科研机构和企业正在对煤制丙烯分子筛吸附剂

的粉体合成、成型和焙烧工艺技术进行改进，提高分子筛吸附剂的吸附量和机械强度，降低磨耗率。

在环境治理方面：近年，北京科技大学刘应书教授在邯郸钢铁 100 万 Nm<sup>3</sup>/h 烟道气脱硝示范工程中研究利用分子筛吸附剂吸附脱除烟道烧结气中的氮氧化物。若该示范工程实施成功，钢厂可以将分子筛吸附分离的 NO、NO<sub>2</sub>、SO<sub>2</sub> 等气体对外出售实现脱硝的成本收益平衡。

在环境修复方面：目前我国盐碱地面积约为 14.8 亿亩，如果这些盐碱地能种上水稻，从而突破我国 18 亿亩有限的耕地资源约束，将在很大程度上缓解水资源、可耕地和粮食等危机。2018 年，公司与吉林大学合作开发了盐碱地土壤改良和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专用分子筛。中科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运用该专用分子筛，在吉林省大安市进行大田改良实验，目前实验取得了良好的修复效果，分子筛治理盐碱地实验的良好修复效果为盐碱地土壤改良和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提供了新的可行方案。未来利用分子筛治理盐碱地的方法将会在更大范围实验推广。

在核废水处理方面：分子筛还被广泛应用于核废水的处理，根据国家《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2020 年全国核电装机达到 5,800 万千瓦，随着分子筛对树脂处理技术的逐步替代，核废水领域的分子筛需求将逐步释放。目前核废水处理采用的树脂处理技术会产生大量的二次有机放射性固废，公司与吉林大学、中国辐射防护研究所合作研发的核废水放射性元素脱除专用分子筛可以从含有高浓度竞争性阳离子及全域 Ph（1-14）溶液中高效去除放射性核元素，具有二次固废量小、耐辐照，易固化处理等特点。

除此之外，行业内企业正在开发特种气体净化用（如特殊气氛中痕量成分比如氧、氮的极深度去除）的专用分子筛、高级扬声器专用降频专用分子筛、高效吸音分子筛、香烟内的香精香味离子交换与吸附分子筛等新兴和特殊需求领域所需的专用分子筛吸附剂产品，进一步拓宽分子筛吸附剂的应用领域。

##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至今，专注于分子筛吸附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是我国分子筛吸附剂行业实力较为雄厚的科技创新型企业。目前公司在分子筛原粉、分子筛活化粉和成型分子筛方面均拥有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

公司主要参与国内市场竞争，研发和生产的新型分子筛专利产品多次填补国内分子筛吸附剂应用领域的技术空白，并打破国外技术垄断。同时，公司与吉林大学、中科院山西煤化所共同组建的“吸附与催化多孔材料产学研用联合实验室”，牵头与科研院所、上下游企业共同组建的“河南省吸附材料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技术创新平台为依托，开展技术交流、合作开发和人员交流，不断提高分子筛吸附剂性能，推动下游行业技术进步，增强产品的国际竞争力。

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及产品已处于国内领先、并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性能水平，具有与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竞争的能力。公司基于对分子筛吸附剂领域的深刻理解，未来将向下游客户提供分子筛吸附剂的成套技术解决方案。

序号	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取得专利情况
1	中硅 MSX 分子筛原粉的制备方法	采用两段水热合成法制备技术，产品具有硅铝比低，热稳定性好，无杂晶等特点、可选择性吸附直径 10Å 以下分子，选择性吸附氮气、二氧化碳、水，主要应用于变压吸附制氧、二氧化碳净化等领域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2	变压吸附空分制氧的分子筛吸附剂及其制备方法	采用二价阳离子改性技术。具有二价阳离子交换度高、氮气吸附容量和氮气/氧气分离系数大等特点，主要用于变压吸附制氧或制氢领域。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3	大晶粒 4A 型分子筛原粉的制备方法	采用一步法合成工艺技术，产品具有热稳定性好、晶体尺寸大的 4A 分子筛原粉，平均晶体尺寸是正常 2-3 倍，可有效提高单位体积内吸附器中分子筛的装填量，吸附小于 4Å 的分子，主要用于天然气脱水等领域。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4	Li-LSX 分子筛的制备方法	采用多级逆流交换技术进行金属离子交换改性，有效解决了分子筛 Li 利用率低，交换度低的难题；采用真空焙烧技术避免低硅分子筛骨架坍塌等缺点。具有优良的氮气吸附容量和氮气/氧气分离系数，用于变压吸附制氧设备中，显著降低制氧能耗。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5	小晶粒 A 型分子筛原粉及其制备方法	在合成过程中采用诱导成核技术替代有机模板剂成核，获得纳米级分子筛晶体。产品具有孔道短、传质速率快等特点，主要用于在石化行业，烷烃、烯烃等的分离与深度脱水。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6	低硅 X 型分子筛 LSX 的制备方法	采用双阳离子合成法技术，显著降低 X 型分子筛硅铝比的同时有效避免了 A 型杂晶的产生，硅铝比在 X 型分子筛中最低，大幅提高了吸附活性位点的数量，可有效提高产品的吸附分离性能。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7	小晶粒 X 型分子筛原粉及其制备方法	采用在合成过程中加入诱导成核添加剂的技术，使成核数量提高，获得纳米级分子筛晶体，产品具有传质速率快，吸附容量高的特点，主要用于变压吸附制氧、烯烃类的净化等领域。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8	改性 H 型分子筛的制备方法及其作为甲烷富集吸附剂的应用	采用晶种辅助法的合成技术，合成出具有 HEU 结构的分子筛原粉，对分子筛原粉进行二价混合阳离子改性，显著提高了吸附容量和氮气/甲烷分离系数，用于煤层气中甲烷的富集。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9	一种含银分子筛吸附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选择用银离子对分子筛的交换改性技术，显著提高了分子筛的对氙气的吸附选择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性,用于变压吸附工艺,制取高纯度氧气。		
10	一种膏状分子筛活化粉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采用分子筛活化粉与蓖麻油在真空条件,无气泡的混合碾压技术,产品具有活性高、无扬尘、易添加等特点。用于聚氨脂涂料和胶粘剂中。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11	一种 HEU 型分子筛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采用水热法进行多种阳离子交换的技术,调节其孔径大小及离子作用力,产品具有高的氧气和甲烷分离能力等特点,用于含氧煤层气中甲烷的安全分离。	自主研发	授权发明专利
12	一种混合阳离子 LiCa-LSX 分子筛制法及应用 (Methods for preparing LiCa-LSX molecular sieves with mixed cations and applications thereof)	采用 Li <sup>+</sup> 交换 Ca <sup>2+</sup> 的交换策略和真空低温焙烧技术,有效避免了 Li <sup>+</sup> 向分子筛骨架中 SI 和 SII 位置迁移,使 Li <sup>+</sup> 尽可能多的存在于 SIII 位置,在尽可能少用 Li 的前提下实现了氮氧的高效分离。	合作研发	授权美国发明专利 (US10,583,418)
13	一种混合阳离子 LiCa-LSX 分子筛制法及应用(混合カチオン LiCa-LSX 分子筛の製造方法及び応用)	采用 Li <sup>+</sup> 交换 Ca <sup>2+</sup> 的交换策略和真空低温焙烧技术,有效避免了 Li <sup>+</sup> 向分子筛骨架中 SI 和 SII 位置迁移,使 Li <sup>+</sup> 尽可能多的存在于 SIII 位置,在尽可能少用 Li 的前提下实现了氮氧的高效分离。	合作研发	授权日本发明专利(特許第 6642932 号)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海外专利 2 项,其中日本专利 1 项,美国专利 1 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健阳科技累计拥有 13 项授权发明专利、24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软件著作权及多项技术储备。公司另申请发明专利 12 项、欧洲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已获得受理;健阳科技申请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已获得受理。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801,061.6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6,801,061.6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7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JLMSS 分子筛的研发	1,780,000.00	824,789.55	824,789.55	小试阶段	对 FAU 型分子筛进行二价阳离子交换改性, 得到最佳离子交换工艺, 二价阳离子交换度达到 70% 以上。采用特殊成型工艺, 得到高强度、低磨耗适用于液相体系应用的分子筛小球。	以 FAU 型分子筛原粉为原料, 采用带式逆流交换工艺进行离子交换改性; 成型过程选用特殊粘结剂和添加剂和全自动一步式成球机, 保障样品具有较高的机械强度和较低的磨耗率, 能够适应液相体系中应用, 其附加值明显高于传统工业领域的分子筛产品。	主要应用于生物医药领域的混合糖分离。
2	JLCM 系列分子筛的研发	1,080,000.00	671,508.19	671,508.19	试生产阶段	采用二次水热晶化处理技术, 得到全结晶 JLCM 系列分子筛, 再经钙离子交换改性, 得到最佳离子交换工艺, 使最终产品静态 N <sub>2</sub> 吸附量 ≥24mg/L (25℃, 760 mmHg)。	传统制氧分子筛含有 10-20% 粘结剂, 这部分粘结剂的存在会导致氮气吸附容量和吸附速率都会受到影响。本项目采用二次水热晶化处理技术, 得到全结晶 JLCM 系列分子筛, 进一步提高了氮气吸附容量和吸附速率, 使工业装置产氧量得到提高。	主要应用于工业真空变压吸附制氧领域。
3	JLH-PU 系列分子筛活化粉研发	1,780,000.00	694,765.81	694,765.81	中试阶段	采用分子筛原粉表面改性技术, 可显著降低聚氨酯体系副反应的发生, 从而达到延长双组份聚氨酯胶黏剂适用期目	针对双组份聚氨酯胶黏剂的特点, 通过深入研究分子筛原粉的物理特性, 选择合适的粉体表面改性技术和焙烧工艺条件, 显著降低了聚氨酯体系放热副反应的	主要应用于双组份聚氨酯胶黏剂体系。

						的, 适用期可延长50%以上。同时抑制了气泡的产生。	发生, 可达到延长适用期和减少气泡的目的。	
4	特殊应用领域活性氧化铝研发	1,660,000.00	658,471.48	658,471.48	中试阶段	本项目主要包括石油化工领域需求的改性活性氧化铝脱氟剂和脱氯剂以及活性氧化铝催化剂载体等产品, 根据客户特殊指标和应用需求进行开发。	本项目根据各种活性氧化铝的性能差异, 从初始原料处理开始进行粒度、堆比重、孔结构等调控, 探索出不同的成型、改性及焙烧活化技术, 制备出满足客户特殊指标和需求的活性氧化铝产品。	主要包括石油化工领域需求的改性活性氧化铝脱氟剂和脱氯剂以及活性氧化铝催化剂载体等产品。
5	JLAZ 系列复合吸附剂研发	1,020,000.00	696,295.14	696,295.14	试生产阶段	本项目通过调控活性氧化铝的孔径分布, 使微孔占比进一步提高, 从而达到显著提高活性氧化铝比表面积和吸附容量的目的, 动态水吸附容量和二氧化碳吸附容量比传统活性氧化铝提高30%以上, 同时露点也更低。	传统活性氧化铝孔道主要是介孔和大孔, 微孔占比极低, 导致比表面积和吸附容量均较低。本项通过调控初始原料的高温快速脱水过程, 从而达到调控活性氧化铝产品孔径分布的目的, 使微孔占比进一步提高, 从而提高了活性氧化铝比表面积和吸附容量。	主要应用于高端有热再生吸附式干燥机和石化行业的烯烃深度净化处理。
6	柴油车尾气净化用分子筛催化剂的研发	3,460,000.00	566,583.59	1,853,692.40	中试阶段	采用晶种法代替有机模板剂的合成技术, 合成出具有良好热稳定性和水热稳定性的小孔分子筛, 产品 $S_{02}/A_{1203} \geq 20$ , 氮	针对当前柴油车尾气脱硝催化剂需要使用大量昂贵有机模板剂带来的成本和环境问题, 本项目采用晶种辅助的方法可以减少昂贵有机模板剂的使用量, 降低催化剂生产成本, 提高产品	主要用于柴油车尾气脱硝, 使尾气中有害氮氧化物转化为无害氮气, 满足机动车国六

						氧化物转化率达到95%以上，具有生产成本低、环保等优势	适用性。	标准排放要求。
7	混合型二价阳离子改性X型分子筛的研发	2,300,000.00	571,894.67	1,497,655.50	试生产阶段	对X型分子筛进行离子交换改性，达到多个二价阳离子的交换度均达到20%以上，静态CO <sub>2</sub> 吸附量≥5.0%（25℃，1.8mmHg）；	目前的吸附剂无法有效去除空气中存在痕量的低碳氢化合物和氮氧化物，导致深冷空分的运行存在安全隐患。本项目利用混合型二价金属阳离子对X型分子筛进行离子交换改性，更加高效的脱除空气中的低碳氢化合物和氮氧化物，保证空分装置的安全运行。	主要应用于深冷空分空气纯化，更加高效的脱除空气中痕量的低碳氢化合物和氮氧化物，保证空分装置的安全运行
8	二价阳离子改性分子筛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1,700,000.00	622,084.75	1,669,113.94	小试阶段	得到高机械强度、低磨损率，适用于移动床使用的高效对二甲苯分离专用分子筛小球。	本项目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小晶粒X型分子筛原粉作为原料，通过探索成型、高温焙烧和晶化工艺，实现粘结剂的高效转晶，同时保证得到的全结晶小球具有高的机械强度和低磨损率；在此基础上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非过量体系离子交换技术，达到高效离子交换的目的。最终得到具有高吸附容量和选择性的对二甲苯分离专用分子筛。	主要应用于石化行业对二甲苯分离。
9	JLDR-3 分子筛的研发	1,980,000.00	681,873.89	681,873.89	小试阶段	对特定结构类型的小晶粒分子筛进行银离子交换改性，达到贵金属银离子的利用率99%以上，降	本项目选择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小晶粒分子筛作为载体进行银离子功能化改性，提高了放射性碘的吸附容量和吸附速率；还能凭借	可用作核领域放射性碘吸附剂；可作为抗菌材料用于厨具、医

						低生产成本。达到抗菌和吸附放射性碘的目的。	缓释的功能银离子独特的广谱抗菌性质作为无机抗菌材料应用。	用设施、家电、壁纸、食品包装等领域。
合计	/	16,760,000.00	5,988,267.07	9,248,165.90	/	/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3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元)	2,840,156.2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元)	45,808.9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研究生	20	32.26
本科	15	24.19
大专	27	43.55
合计	62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21-30岁	14	22.58
31-40岁	32	51.61
41-50岁	9	14.52
51岁以上	7	11.29
合计	62	100.00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 1、全产业链与规模优势明显

目前,公司是国内吸附类分子筛行业引领者之一。公司拥有原粉合成、分子筛活化粉与成型分子筛制造、活性氧化铝生产、技术服务等完整的产业链条,产品结构完整,公司的分子筛原粉、成型分子筛、分子筛活化粉、活性氧化铝的产能分别达到31,000吨、20,000吨、3,000吨、5,000吨,产品规格种类100余种。公司具备的全产业链及规模优势是参与行业竞争的具有牢固性、持续性的优势之一。

同时公司自产的分子筛原粉作为原材料可以直接用于生产分子筛活化粉与成型分子筛,在原材料质量、供应量稳定性上有优势明显。同时随着国内环保要求的提高,分子筛原粉的市场供应量日趋短缺,公司凭借关键原材料的自主生产能力,成型分子筛品控和供应得到有力保障的同时其生产成本也进一步降低,使得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提高,产业链延伸优势凸显。

公司利用自行设计的全自动化生产线从分子筛原粉到活化粉、成型分子筛的生产，全流程自主管控，自动化程度高，以全产业链的优势保证了较低的成本和更高、更稳定的产品质量。

当前公司的成型分子筛产品可以满足国内外客户对吸附类分子筛产品在质量、性能及应用等方面的个性化需求，公司已向专业化、规模化、精细化、特色化的分子筛制造企业全面发展，并逐步推动、加快分子筛产品的进口替代。

## 2、技术先进性

公司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创新能力，目前公司的主要分子筛吸附剂产品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性能指标、国内领先水平，深冷空分制氧和变压吸附制氧用产品实现了对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的进口替代，各类分子筛吸附剂产品均具有与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竞争的能力。

成型分子筛和分子筛活化粉的产品最终品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分子筛原粉的质量，分子筛原粉是一种人工合成的无机非金属多孔晶体材料。公司已实现对分子筛原粉“晶体尺寸、交换度、硅铝比”的可控。

成型分子筛是由分子筛原粉和粘结剂等组份通过一定比例混合、成型，经过干燥、高温焙烧制成的具有外观形状规则的无机非金属材料，广泛应用于气体吸附分离、催化、离子交换等诸多领域，其中“工艺配比、焙烧技术”是成型分子筛生产中涉及的技术核心，公司在成型分子筛方面的工艺配比、焙烧技术、自动化生产处于优势地位。

## 3、研发团队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稳健发展过程中，已逐步建立起一支行业经验丰富，研发能力强大的专业化人才队伍，这也是公司在分子筛行业不断发展的核心推动力。公司通过不断探索、建立和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入的同时，也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产品和技术储备基础。

## 4、丰富的客户资源

销售模式方面，当前公司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内销为主、外销为辅；自有品牌为主，OEM为辅。其中公司直销客户主要为全球分子筛巨头企业、设备制造商（如大中型制氧制氢装置制造商和家用及医疗制氧设备等）以及终端使用客户（如钢厂、煤化工企业、能源化工企业等）。在OEM模式中，从“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到“技术标准应用、产品质量控制、产品包装和运输”等各个环节也均由公司自主完成。

公司的整体客户结构相对稳定，多为长期合作客户。其中公司合作的客户中既有中石油、中石化、中船物贸、神华宁煤、盈德气体、杭氧集团、开空集团、昊华科技等国内大型企业；也有全球催化剂、吸附剂供应商霍尼韦尔 UOP、法国阿科玛、德国 CWK、瑞士 Zeochem、美国 Grace 及 M. chemical 等全球分子筛巨头企业。

目前公司已成为分子筛吸附剂产能规模在全球排名前列的企业，公司各类分子筛吸附剂产品均具有与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竞争的能力，通过在国内外多套大型装置的稳定运行，以及与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和全球催化剂、吸附剂供应商的长期合作，进一步奠定了公司的客户资源优势。

#### 5、从产品品质硬实力到品牌信任软实力的建立：

对于使用制氧制氢设备的企业而言，分子筛质量敏感性高于价格。因此后续设备更换分子筛时在新分子筛供应商的分子筛产品未得到市场检验的情况下不会出于节省成本的目的轻易更换分子筛供应商。

普莱克斯是全球最大的工业气体公司之一。2007 年公司与普莱克斯开始接洽，并进行样品检测和试用；2019 年公司成型分子筛产品正式进入普莱克斯的产品供应商体系，并以“自有品牌”直接应用于国际市场的制氧制氢装置领域，拉开了公司与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在国际市场竞争的序幕。

国际市场上，公司继续走高端 OEM 路线，即在整个 OEM 环节中，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技术标准应用、产品质量控制、产品包装和运输等各个环节全部由公司自主完成，意味着公司的分子筛相关产品的质量与性能指标已经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标准。公司依靠规模、产品性能方面的优势，已经在遍布全球的海外客户群体中形成了良好的声誉，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将抓住分子筛发展的趋势，进一步加深于现有客户的关系，扩大与现有客户的合作产品品类，为未来以自有品牌拓展海外市场打下基础。

在国内市场上，公司除在制氧制氢装置分子筛更换的存量市场不断实现对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的进口替代，在现有产能下全力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还通过杭氧集团等制氧制氢装置设备商进入制氧制氢装置首次分子筛装填市场，与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展开竞争。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自有品牌建设，公司将依托规模化和专业化的制造优势，利用技术领先、性能优异的多元化产品体系，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持续开拓国内外市场，提升占有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 6、环保设施先进性优势

公司建设有 4000t/d 生产废水处理站、450t/dMVR 脱盐水设施、布袋式除尘系统、固体废弃物封闭堆场等环保设施。经过多年的工艺改进，公司掌握了分子筛原粉合成工艺与母液回收工艺，利用公司分子筛原粉种类齐全的特点，将某些种类的分子筛原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部分母液回收利用作为其他种类的分子筛原粉的生产原料，既降低了生产成本，又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环保除尘设备收集的粉尘作为产品的原料回生产流程循环再利用，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可作为制砖的原材料综合利用。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世界经济随着“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迅速扩散以来，国内外宏观经济普遍性的受到影响。面对国内外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及各级政府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疫情防控的各项措施和工作，积极履行疫情防控的社会责任，推动公司复工复产，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现阶段各项生产经营已经正常。截止报告末，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202.87 万元，同期实现营业利润 6,052.78 万元，同期贡献净利润 5,078.02 万元，实现每股收益为 0.88 元/股。

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将通过以下几个方面，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以最大限度的减少外部环境变化对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

#### （一）加大存量市场开发和新客户、新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加强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在持续强化公司在国际、国内增量市场产品影响力的同时，继续加大对国际市场、国内市场尤其是存量市场的拓展，在有限的产能下，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充分挖掘公司业绩潜力。同时在新产品开发推广方面，加大公司新产品的线上、线下推广力度，在巩固现有市场优势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新市场。

制氧系列分子筛和制氢系列分子筛是公司当前的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制氧系列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0,373.39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 56.99%。近年来随着我国医疗卫生机构数量的持续增长以及人们对自身健康的更加关注，医疗保健用氧的市场不断扩展，上半年公司“家用、医疗保健制氧系列分子筛”实现营业收入 4,818.4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 26.47%，相比去年同期同比增长 162.40%。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家用、医疗保健制氧系列分子筛”的生产，以全力保障满足当前对医疗保健用氧的市场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制氢系列分子筛实现销售收入 1,221.7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 6.71%。随着我国能源结构从碳氢化合物能源向氢能源转变的趋势，氢能绿色清洁，热值显著高于碳氢化合物能源，是高效、清洁、环保、零污染的新能源，广泛应用于燃料电池汽车、分布式发电与热电联产、煤化工、石油化工等领域，氢能源有望成为下一代基础能源。

#### （二）公司信息化建设 提高订单跟踪和发货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行“以销定产”的基本生产原则，围绕客户需求展开，深入推进信息化建设工作，持续优化公司 ERP 管理系统，公司将稳步地向先进制造业方向发展，将信息化转化为公司的隐形资产。通过 ERP 系统将“财务-销售-物流-仓储”结合为一体的信息化管理系统不仅实现了资源共享和规范化管理，还有效降低了沟通成本和管理成本，显著地提高了公司各项运营效率。

#### （三）全力推进各项产能建设 强化公司市场需求响应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募投项目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稳步推进。2020年5月，公司募投项目中“年产富氧分子筛4,500吨项目”建成投产。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富氧成型分子筛的产能可以进一步扩大，有利于提高公司在制氧分子筛领域的领先地位，增加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募投项目“吸附材料产业园（三期）项目”及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高效制氢、制氧分子筛生产线项目”的土建工程及相关设备的合同签订也在稳步推进之中。

#### （四）技术创新和成果

结合分子筛新材料的特点及行业应用趋势，目前公司现有在研项目及其应用领域持续往分子筛相关的多元化方向发展，涉及特殊气/液分离与净化领域、环保领域、能源相关催化领域以及生物医药等新兴领域。

当前公司的新兴研发项目方向主要有：柴油车尾气脱硝催化剂，燃料电池用高纯氢气制备专用分子筛、煤制乙醇催化剂、核废水处理专用分子筛和分子筛抗菌剂、烟道气脱硝吸附剂等。公司通过建立“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产品迭代战略机制，以保证公司每一代产品的技术水平处于领先地位，这也是公司在分子筛吸附剂行业保持领先地位的重要原因之一。

目前公司各项在研项目均在有序推进中。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在研项目已完成研发，陆续进入产业化试生产、市场化开发阶段，为丰富产品结构、延伸产业链打下较好基础。其中“第五代深冷空分用分子筛”已在客户的空分项目上成功使用，各项指标满足设计需求，吸附周期由4小时延长至8小时，减少了切换频次和再生次数，降低了空分设备能耗。“一氧化碳分离与净化专用分子筛”已在客户百吨级项目中应用，截止披露日，该项目正在开车调试中。本报告期内完结的在研项目未来有望成为公司业绩新增长点，进一步凸显公司在研发上的核心竞争力。

## 二、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 （1）核心竞争力风险

#### 1. 产品迭代引起的风险

成型分子筛是煤化工、石油化工、冶金等行业所需的基础耗材，对这些行业的大型设备运行安全和降低能耗起着重要作用。如果竞争对手推出更高效、更节能环保的成型分子筛，将会大幅挤占公司的市场份额。

由于分子筛的下游应用领域广泛，新市场、新应用范围也在不断扩大，产品和技术创新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公司的技术水平及持续研发投入。若公司不能准确预测产品和技术的发展趋势，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持续技术研发进行产品性能升级和结构更新，公司的产品将逐渐丧失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 2. 技术未能实现产业化的风险

为满足新市场的需要并保持技术和产品的竞争力，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研发资源；新技术、新产品需要经过实验室、小试、中试等多个实验阶段，最终实现产业化生产；但因技术上的随机

性因素可能导致技术开发工作失败；技术开发尚处在研究过程中，已经有其他人成功研究出同样的技术；由于客观的社会、经济和技术环境发生变化，原来的技术开发不合时宜或者已经没有必要；这都将造成公司研发资源的浪费和财产损失，若新技术最终未能实现产业化，前期投入的研发费用无法转换为研究成果为公司创造利润。

### 3.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核心竞争力在于新产品的研发创新能力和生产工艺的持续优化。公司创新能力和持续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研发能力。近年来，随着我国分子筛行业发展迅速，行业内人才竞争也日益激烈，公司若不能持续加强技术研发人员的引进、培养，不能完善对研发技术人员的激励，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会受到影响。

### 4. 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研发积累，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系列核心技术，若核心技术被同行业竞争对手仿制，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都将受到影响。

## (2) 经营风险

### 1. 市场竞争风险

从事分子筛生产经营的企业既有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也有国内规模大小不一的分子筛厂商。在成型分子筛方面，国际大型分子筛企业霍尼韦尔 UOP、阿科玛的 CECA 和 Zeochem 与国内成规模的分子筛企业上海恒业与大连海鑫等与公司形成竞争关系；在分子筛原粉方面，雪山实业等分子筛原粉企业与公司形成竞争关系。

若公司未能在技术创新、产品品质、成本控制、客户服务等方面持续提高，可能会削弱公司核心竞争力，将面临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 2. 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锂盐、氢氧化钠、固体纯碱硅酸钠和氢氧化铝等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增长，且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同步提高，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3. 出口退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 2020 年 3 月 17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5 号《关于提高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公告》，公司分子筛产品由原出口退税率 6%提高至 1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一直享受国家出口退税优惠政策，但若未来公司产品出口退税率出现下调，则会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4. 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存在一定比例的出口业务。如果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将会面临因人民币汇率变动所带来的汇兑损失风险。

### 5. 税收优惠的风险

2017年12月，公司复审再次获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取得年度起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证书编号为GR201741001051，有效期三年。

如果将来国家、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或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出现其他不利情形，公司不能继续享受该税收优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3) 行业风险

分子筛的质量对制氧制氢装置的运行安全和生产效率至关重要，制氧制氢装置使用单位除要求分子筛企业的产品具有较高的质量外，还会经过试用、小规模应用等多年时间才有可能正式应用在制氧制氢装置上，因此，分子筛在制氧制氢装置的应用具有较强的技术门槛和客户认可度门槛。公司的产品经过多年开拓，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已应用到多套制氧制氢装置。若未来制氧制氢装置对技术要求更为严格，技术门槛可能会进一步提高，如果公司产品不能满足新的技术要求，可能会造成产品不被客户认可，形成产品滞销的风险。

### (4) 宏观环境风险

#### 1. 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终端用户涉及煤化工、建筑材料、钢铁冶炼、有色金属冶炼和石油化工等行业，而这些行业或企业的经营和效益状况在很大程度上与国民经济运行呈正相关性。终端用户经营状况不佳时，通常会在采购价格和付款周期等方面向上游转嫁部分压力。因此，公司业务的发展可能受经济周期性波动及其发展速度变化的影响。

#### 2. 国际贸易壁垒风险

公司出口比例较高，其中欧美是公司海外销售最大的区域。若未来欧美等海外市场我国的分子筛产品出口设置贸易壁垒，会对公司的海外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2,028,744.17	216,144,859.49	-15.78
营业成本	97,091,998.37	133,765,067.73	-27.42
销售费用	12,721,363.72	15,160,444.80	-16.09
管理费用	11,052,270.17	10,166,809.44	8.71
财务费用	2,200,449.07	4,375,628.25	-49.71
研发费用	6,801,061.64	6,978,298.97	-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37,644.22	31,936,510.44	3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68,931.67	-2,606,816.06	-7,034.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09,756.44	-54,697,950.01	26.5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15.7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工业企业项目推迟，使得公司产品交付推迟，导致分子筛销售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但公司医疗

保健制氧系列分子筛今年上半年销售快速增加,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了 162.40%,贡献了营业收入 4,818.4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2,982.12 万元,有效分散了下游其他行业对销售收入的影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27.42%,主要是公司销售收入的减少、成本的管控的持续加大,以及部分原材料价格走低,使得公司营业成本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16.09%,主要是由于销售数量的减少,使得运输费用也随之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8.71%,主要是由于公司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办公区建成投入使用,折旧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49.71%,主要得益于公司资产结构优化,银行贷款金额减少,以及存量银行贷款结构优化,贷款利息下降,使得财务费用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同比下降 2.54%,主要是公司研发项目不同,以及各研发项目所处的阶段不同,研发费用随着各项目进展合理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31.00%,主要得益于公司销售结构进一步优化、部分原材料价格走低,动能价格下调,使得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7,034.47%,主要是因为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26.53%,主要是因为公司进行股利分配所致。

## 2 其他

###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	情况说明

				(%)	比例(%)	
货币资金	278,623,458.11	24.98	41,727,760.28	7.05	567.72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510,000.00	23.08			不适用	
应收票据			87,602,928.48	14.80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	61,346,041.86	5.50			不适用	
存货	82,436,038.58	7.39	63,091,685.08	10.66	30.66	主要系为已签订订单备货所致
合同资产	5,295,904.35	0.47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956,346.37	0.09	98,570.47	0.02	870.22	主要系预缴税费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8,205,620.40	0.74	19,107,267.34	3.23	-57.05	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完工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401,518.64	0.22	975,441.12	0.16	146.2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房屋租赁续期,租赁费增加以及生产系统软件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800.00	0.02			不适用	
短期借款	67,000,000.00	6.01	100,160,000.00	16.93	-33.1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偿还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10,671,486.88	1.80	不适用	
合同负债	15,493,574.17	1.39			不适用	
应交税费	7,633,401.84	0.68	5,672,174.55	0.96	34.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以及个人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09,842.75	0.13	650,708.62	0.11	116.6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项目建设单位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0.34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37,000,000.00	6.25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2,719.73	0.09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00,000.00	1.96	不适用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820,000.00	5.18	43,360,000.00	7.33	33.35	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资本公积	680,346,637.91	60.99	124,888,600.21	21.11	444.76	主要系公开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盈余公积	14,440,674.50	1.29	5,762,610.33	0.97	150.59	主要系公司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140,655,775.46	12.61	90,998,445.06	15.38	54.57	主要系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受限金额(元)	受限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4,812,222.39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084,304.99	短期借款抵押
------	--------------	--------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委托理财余额为 257,510,000.00 元，本期公允价值变动为 0 元。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健阳科技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洛阳健阳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银昆科技园	500.00	100.00	100.00

洛阳健阳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集技术咨询、工艺设计、分子筛装填和分子筛运行跟踪为一体的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售前、售中、售后支持。未来健阳科技将进行分子筛的应用研究及推广，包括拓宽公司原有产品的应用领域和研究新产品的应用新领域；同时向分子筛行业下游延伸，包括下游客户产品的方案设计到安装运行为一体的整体技术解决方案。

##### 2. 泰国子公司

建龙（泰国）有限公司（Jalon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注册资本 44,000 万泰铢，项目计划总投资 48,192.79 万泰铢。预计建设周期 18 个月，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产多系列成型分子筛 12,000 吨。按效益分析，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实现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 21.75%，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5.05 年。上述金额均为测算数据，最终项目能否达到预估效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由于“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扩散，目前该境外子公司尚在筹建阶段。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1 月 14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3 月 25 日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1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	注 1	注 1	是	是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深云龙	注 2	注 2	是	是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波之弟媳郭嫩红	注 3	注 3	是	是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东中证	注 4	注 4	是	是		



	开元							
股份限售	申报前 6 个月内新增 5%以上股东沃燕创投	注 5	注 5	是	是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李朝峰	注 6	注 6	是	是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王琳琳	注 7	注 7	是	是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股东白璞、张岩	注 8	注 8	是	是			
股份限售	申报前 6 个月内新增股东(注 9)	注 9	注 9	是	是			
股份限售	其余股东	注 10	注 10	是	是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	注 11	注 11	是	是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深云龙	注 12	注 12	是	是			
其他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证开元、沃燕创投	注 13	注 13	是	是			
其他	公司	注 14	注 14	是	是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	注 15	注 15	是	是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6	注 16	是	是			
其他	公司	注 17	注 17	是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注 18	注 18	是	是			

		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9	注 19	是	是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0	注 20	是	是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	注 21	注 21	是	是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2	注 22	是	是		
	其他	公司	注 23	注 23	否	是		
	其他	公司	注 24	注 24	否	是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	注 25	注 25	否	是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6	注 26	否	是		
	其他	公司	注 27	注 27	否	是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	注 28	注 28	否	是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9	注 29	否	是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以及深云龙	注 30	注 30	否	是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	注 31	注 31	否	是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波、李小红	注 32	注 32	否	是		
	其他	公司	注 33	注 33	否	是		

注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 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 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的股票锁定与减持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注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 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 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3: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 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 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4: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基金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5：自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完成本次增资有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6：自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完成本次增资有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同时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有关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若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的股票锁定与减持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注 7：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前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的股票锁定与减持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注 8：自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完成本次增资有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所持有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在减持前公司发生除权、除息情况，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的股票锁定与减持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注 9：上海沃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州金源紫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来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沃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州紫荆嘉义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麦志玲、朱晨昊、方真辉、郭爱好、张世杰、张华、段会珍、尤莉、刘巧香、宁红波、郭瑞宝、张震穹、张玺、于鲁杰、寇丹丹、阎军霞、关安民、辛鹏飞、李兴波、牛全赤、韩红旗、朱晓峰、孔志峰、沈金峰、刘建华、鲍志方、李景林、周檬檬、郭岩峰承诺如下：

自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完成本次增资有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10：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基金/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11：（1）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另有规定的除外。若减持后本人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本人与受让方在 6 个月内应继续遵守本承诺第（1）条关于减持比例的规定，同时遵守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

（4）若本人开立多个证券账户（含信用证券账户）的，在计算本承诺第（1）条、第（2）条规定的减持比例时，同意对多个证券账户持股合并计算，可减持数量按照本人在各账户和托管单元上所持有股份数量的比例分配确定。

(5)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不得减持股份：

①公司或者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②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6) 公司存在或发生下列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情形之一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①公司因欺诈发行或者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②公司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③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

(7) 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在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

(8)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本人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 1%的，还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

(9) 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保证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注 12：(1) 本公司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 本公司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 本公司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4)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不得减持股份：

①公司或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

②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

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5) 本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

(6)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本公司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7) 本公司应当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若本公司在预先披露的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内，未实施股份减持或者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的，应当在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

注 13：(1) 本企业及其一致行动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累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 本企业及其一致行动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累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 本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4)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企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减持股份：

① 公司或本企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

② 本企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

③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5) 本企业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

(6)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本企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 1% 的，还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

(7) 本企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若本企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预先披露的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内，未实施股份减持或者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的，应当在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

注 14：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若因除权、除息等情形所致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时，即触及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应在发生上述情形最后一个交易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按照《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回购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应及时依法制定股份回购实施方案，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并公告股份回购实施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注 15：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若因除权、除息等情形所致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时，即触及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将在发生上述情形后按照《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增持公司股份。

本人在实施增持股份方案前或者完成、终止增持股份方案后，将及时通告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及时公告。

注 16：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若因除权、除息等情形所致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时，即触及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将在发生上述情形后按照《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增持公司股份。

本人在实施增持股份方案前、完成或终止增持股份方案后，均将及时通告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及时公告。

上述承诺适用于新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17：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定，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稳定公司股价及相关规定情形，可以回购公司股份。具体股份回购程序如下：

公司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作出董事会决议；

公司董事会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应及时召集股东大会并将股份回购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在完成必要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而造成公司股价持续下行重大波动情形，公司回购股份的比例应符合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的规定，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而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年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应于触发回购义务起 3 个月内，公司用于回购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



润的 5%或不低于公司上一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公司累计回购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2%；

若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停止股份回购或不再实施股份回购；

公司实施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注 18：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或者连续 20 个交易日内股价跌幅累计达到 30%时，本人将在发生上述情形后按照《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增持公司股份。

若公司不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及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人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后，应保证公司符合上市公司条件。

本人在实施增持股份、回购股份前或者完成、终止增持股份、回购股份后，将及时通告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及时公告。

注 19：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或者连续 20 个交易日内股价跌幅累计达到 30%时，本人将在发生上述情形后按照《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增持或收购公司股份。

若公司不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及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人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后，应保证公司符合上市公司条件。

本人在实施增持股份、回购股份前或者完成、终止增持股份、回购股份后，将及时通告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及时公告。

注 20：本公司或本人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若公司不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及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21：（1）充分保障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2) 保障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侵占、挪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资源。

(3) 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组织或者个人输送公司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注 22：(1) 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组织或者个人输送公司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切实约束或减少与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增长无关的职务消费行为。

(3) 不动用或利用公司资金、资产或资源从事与自身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建立和完善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负责的薪酬考核制度，并将薪酬考核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相挂钩。

(5) 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保障将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确定的公司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 23：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权，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既考虑到公司全体股东的近期利益和整体利益，又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最大限度的保障和实现股东的投资收益权。

注 24：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公司不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条件而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或信息披露文件中以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等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过程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5：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公司在不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条件的情况下，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过程中遭受损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6：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或信息披露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或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过程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7：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调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28：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若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用于承担上述赔偿责任。

注 29：本人若未能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了相关承诺事项。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30：1、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建龙微纳相同、类似或相近的业务或经营活动，未拥有与建龙微纳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其他控股企业、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建龙微纳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业务或经营活动。

2、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建龙微纳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企业或项目，不会以任何方式对建龙微纳具有同业竞争性的企业提供帮助。

3、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本公司或控股、控制的企业所拥有的资产、从事的业务或经营活动与建龙微纳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给建龙微纳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

注 31：一、报告期内，本人除为公司提供借款保证担保外，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二、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包括现有的及后续设立的其他控制企业）目前不存在占用建龙微纳非经营性资金及其他资产、资源的情形。

三、自本承诺出具日起，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包括现有的及后续设立的其他控制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建龙微纳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并坚决杜绝占用建龙微纳非经营性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的情形。

四、如果将来建龙微纳不可避免的需要与本人及控制的企业（包括现有的及后续设立的其他控制企业）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保证将按照公平合理的市场交易原则，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避免发生严重影响建龙微纳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情形。

五、本承诺‘报告期’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若建龙微纳首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报告期顺延，本承诺所指“报告期”自动顺延，承诺人的承诺的事项在顺延报告期内均适用。

注 32：（1）本人将积极支持、督促公司遵守国家 and 地方社保与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为员工办理并缴纳“五险一金”的义务，并承担相应责任。

（2）如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未按国家及地方有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条例的相关规定为全体在册员工全额缴纳“五险一金”而产生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补款项、罚款、经济赔偿或其他经济损失）时，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条件地以个人财产予以全额承担和补偿，确保公司未来上市后的公众投资者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未来，公司若发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的社保与住房公积金补缴、赔偿等义务，可以要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额补偿，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注 33：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公司债券交易，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洛阳市一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万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洛阳市一建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诉公司之案,无诉讼金额。原告洛阳一建于2020年3月向偃师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①请求偃师法院依法确认被告于2020年1月19日作出的《解除合同通知书》无效,②依法判令被告继续履行《洛阳建龙吸附材料产业园原粉车间工程建设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③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偃师市人民法院于2020年4月25日作出(2020)豫0381民初467号判决,驳回原告洛阳一建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减半收取50元,由原告洛阳一建承担。原告洛阳一建不服判决,于2020年5月上诉至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依法改判或发回重审,一、二	/	/	终审判决	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6月19日作出(2020)豫03民终4064号判决,判决如下:①驳回上诉,维持原判。②二审案件受理费100元,由一建公司负担。③本判决为终审判决。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解除与洛阳市一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洛阳建龙吸附材料产业园原粉车间工程建设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符合法律规定。

				审费用由被上诉人负担。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洛阳建龙微纳新	成都益志科技有	成型分子筛	2020/4/27	/	/	/	/	协商	1,609.75	否	不适用	尚未执行	/	/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限 责 任 公 司													
--------------------------------------	-----------------------	--	--	--	--	--	--	--	--	--	--	--	--	--

##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如下：

**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 4,000t/d,生活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 6t/h。生产、生活产生废水经过处理达标后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采用集尘罩进行收尘，经旋风+布袋式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排放。

整个生产系统密闭运行。在物料进出口安装收尘罩收集扬尘；系统中产生的所有废气全部进入布袋除尘器后达标排放；收集的粉尘回生产流程循环再利用。

**固体废弃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不溶性杂质、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进入固体废弃物封闭堆场存放，定期清运至砖厂做为原料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处置。

**噪声：**主要来自一些高噪声设备的运行。通过采取基础减振、消声、隔离等措施降低噪声，满足厂界噪声标准。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问题，实施的“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以及其他技改项目，建设有 4000t/d 生产废水处理站、450t/dMVR 脱盐水设施、布袋式除尘系统、固体废弃物封闭堆场等环保设施，同时加强了日常环保检查，加大了环保治理力度，实现了“三废”稳定达标排放。

经过多年的工艺改进，公司掌握了分子筛原粉合成工艺与母液回收工艺，利用公司分子筛原粉种类齐全的特点，将某些种类的分子筛原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部分母液回收利用作为其他种类

的分子筛原粉的生产原料，既降低了生产成本，又减少了环保污染物的排放。环保除尘设备收集的粉尘作为产品的原料回生产流程循环再利用。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作为制砖的原材料综合利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和内容**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新收入准则主要调整包括：

- 1、将原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 2、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3、对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通知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的要求，公司不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仅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678,695	77.27				-595,695	-595,695	44,083,000	76.2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4,678,695	77.27				-595,695	-595,695	44,083,000	76.2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535,695	35.52				-595,695	-595,695	19,940,000	34.4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143,000	41.75						24,143,000	41.7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141,305	22.73				+595,695	+595,695	13,737,000	23.76
1、人民币普通股	13,141,305	22.73				+595,695	+595,695	13,737,000	23.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7,820,000	100.00				0	0	57,82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证监许可〔2019〕201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其中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股东数量为 256 名，对应的股份数量共计 595,695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于 2020 年 6 月 4 日起上市流通。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发网下发 行有限售条 件部分	595,695	595,695	0	0	首发网下配 售限售六个 月	2020/6/4
合计	595,695	595,695	0	0	/	/

**二、 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1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李建波	0	14,350,000	24.82	14,350,000	14,35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深云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5,000,000	8.65	5,000,000	5,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李小红	0	4,000,000	6.92	4,000,000	4,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 合伙)	0	3,515,800	6.08	3,515,800	3,515,8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上海沃燕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2,250,000	3.89	2,250,000	2,2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黄河天能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 司-北京黄河天成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0	1,250,000	2.16	1,250,000	1,2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福州金源紫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140,000	1.97	1,140,000	1,14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郭嫩红	0	1,000,000	1.73	1,000,000	1,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 伙)	0	1,000,000	1.73	1,000,000	1,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0	1,000,000	1.73	1,000,000	1,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余笃定	166,002	人民币普通股	166,002
万湘	140,228	人民币普通股	140,228
陈爱华	139,814	人民币普通股	139,814
黎晓林	1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00
石庭波	99,109	人民币普通股	99,109
吴农泉	93,150	人民币普通股	93,150
上海明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沘朱庇特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8,727	人民币普通股	88,727
张建和	83,209	人民币普通股	83,209
张宝林	76,955	人民币普通股	76,955
戴心来	71,672	人民币普通股	71,67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李建波和李小红为夫妻关系，深云龙为李建波控制的公司，郭嫩红为李建波之弟媳。民权创投、普闰高新与中证开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中证开元基金公司。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建波	14,350,000	2022/12/5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	深圳深云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2022/12/5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3	李小红	4,000,000	2022/12/5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4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15,800	2020/12/4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5	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沃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0,000	2021/12/27	0	自2018年12月26日起锁定36个月
6	黄河天能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黄河天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0,000	2020/12/4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7	福州金源紫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	2021/12/27	0	自2018年12月26日起锁定36个月
8	郭嫩红	1,000,000	2022/12/5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9	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	2020/12/4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10	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	2020/12/4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李建波和李小红为夫妻关系，深云龙为李建波控制的公司，郭嫩红为李建波之弟媳。民权创投、普闰高新与中证开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中证开元基金公司。			

####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李建波	14,350,000	0	14,350,000	24.82
2	深圳深云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0	5,000,000	8.65
3	李小红	4,000,000	0	4,000,000	6.92
4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15,800	0	3,515,800	6.08
5	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沃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0,000	0	2,250,000	3.89
6	黄河天能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黄河天成投	1,250,000	0	1,250,000	2.16



	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	福州金源紫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	0	1,140,000	1.97
8	郭嫩红	1,000,000	0	1,000,000	1.73
9	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	0	1,000,000	1.73
10	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	0	1,000,000	1.73
合计	/	34,505,800	0	34,505,800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赵博群	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离任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赵博群先生是公司法人股东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提名董事，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工作。赵博群先生现因自身工作安排调整，事务繁忙，为避免对公司董事会决策效率造成影响，于2020年5月28日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赵博群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278,623,458.11	126,226,798.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57,510,000.00	4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9,146,772.28	36,498,961.09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61,346,041.86	93,461,006.25
预付款项	七、7	2,785,771.17	3,255,318.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735,540.32	2,007,965.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82,436,038.58	64,665,378.95
合同资产	七、10	5,295,904.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56,346.37	2,807,004.48
流动资产合计		731,835,873.04	778,922,433.0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47,703,026.97	313,433,593.86
在建工程	七、22	8,205,620.40	35,855,38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23,574,610.58	23,850,642.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401,518.64	1,914,50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686,146.71	1,703,482.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72,800.00	1,347,280.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743,723.30	378,104,886.86
资产总计		1,115,579,596.34	1,157,027,319.8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67,000,000.00	6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6,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39,510,423.49	41,200,357.04
预收款项			16,185,829.52
合同负债	七、38	15,493,574.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045,323.59	6,487,997.06
应交税费	七、40	7,633,401.84	3,500,844.61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09,842.75	692,371.37
其中：应付利息		87,544.44	99,124.1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6,890,163.86	84,969,509.66
流动负债合计		210,982,729.70	239,036,909.26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0,371,059.04	10,597,48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962,719.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33,778.77	46,597,487.58

负债合计		222,316,508.47	285,634,396.8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7,820,000.00	57,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80,346,637.91	680,346,637.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4,440,674.50	14,440,674.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40,655,775.46	118,785,61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3,263,087.87	871,392,923.0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3,263,087.87	871,392,923.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5,579,596.34	1,157,027,319.88

法定代表人：李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鲁杰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78,416,726.97	125,418,60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510,000.00	4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39,061,772.28	36,413,961.09
应收款项融资		61,346,041.86	93,014,315.70
预付款项		2,785,771.17	3,255,318.3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684,924.04	1,987,945.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1,163,606.15	64,383,695.10
合同资产		5,295,904.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2,843.85	2,807,004.48
流动资产合计		730,027,590.67	777,280,848.71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902,982.18	313,433,593.86
在建工程		8,205,620.40	35,855,38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574,610.58	23,850,642.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01,518.64	1,914,50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6,146.71	1,703,482.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800.00	703,279.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7,943,678.51	382,460,886.81
资产总计		1,117,971,269.18	1,159,741,735.5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7,000,000.00	6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40,558,513.39	43,466,141.55
预收款项			16,213,829.52
合同负债		15,521,574.17	
应付职工薪酬		6,916,062.59	6,443,131.59
应交税费		7,631,035.60	3,485,451.35
其他应付款		1,409,842.75	692,371.37
其中：应付利息		87,544.44	99,124.1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6,890,163.86	84,522,819.11
流动负债合计		211,927,192.36	240,823,744.4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71,059.04	10,597,48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2,719.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33,778.77	46,597,487.58
负债合计		223,260,971.13	287,421,232.0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820,000.00	57,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346,637.91	680,346,637.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440,674.50	14,440,674.50
未分配利润		142,102,985.64	119,713,191.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4,710,298.05	872,320,50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7,971,269.18	1,159,741,735.52

法定代表人：李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鲁杰

###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2,028,744.17	216,144,859.4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82,028,744.17	216,144,859.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2,023,089.13	173,518,822.8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7,091,998.37	133,765,067.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155,946.16	3,072,573.64
销售费用	七、63	12,721,363.72	15,160,444.80
管理费用	七、64	11,052,270.17	10,166,809.44
研发费用	七、65	6,801,061.64	6,978,298.97
财务费用	七、66	2,200,449.07	4,375,628.25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2,751,450.04	4,043,165.82
利息收入	七、66	442,256.16	59,768.36
加：其他收益	七、67	5,457,419.86	1,557,658.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334,956.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31,538.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9,331.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38,653.36	326,706.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527,839.39	44,431,070.9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016,269.77	12,885,827.1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526,244.66	66,519.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017,864.50	57,250,379.1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237,699.67	7,712,226.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80,164.83	49,538,152.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80,164.83	49,538,152.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80,164.83	49,538,152.5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780,164.83	49,538,152.5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780,164.83	49,538,152.5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1.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	1.14

定代表人：李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鲁杰

###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81,851,933.15	216,144,859.4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6,974,774.23	133,765,067.73
税金及附加		2,155,358.36	3,071,246.04
销售费用		12,748,728.63	15,135,804.31
管理费用		10,648,559.20	9,903,504.21
研发费用		6,604,318.04	6,868,459.17
财务费用		2,194,845.71	4,384,481.13
其中：利息费用		2,751,450.04	4,043,165.82
利息收入		435,218.68	48,192.63
加：其他收益		5,457,419.86	1,557,658.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334,956.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538.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331.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653.36	326,706.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047,533.33	44,821,331.16
加:营业外收入		1,016,205.60	12,884,827.19
减:营业外支出		1,526,244.66	66,519.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37,494.27	57,639,639.35
减:所得税费用		9,237,699.67	7,712,226.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99,794.60	49,927,412.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99,794.60	49,927,412.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299,794.60	49,927,412.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鲁杰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643,026.63	137,467,730.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277,093.49	18,082,84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20,120.12	155,550,578.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376,375.25	64,143,071.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72,010.96	21,989,310.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21,163.47	22,112,272.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712,926.22	15,369,41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82,475.90	123,614,06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37,644.22	31,936,510.4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80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34,95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528,250.00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669,206.5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84,274.83	2,606,81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8,316,0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5,900,274.83	2,606,81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68,931.67	-2,606,816.0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2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000,000.00	6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309,756.44	4,227,95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00,000.00	15,4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09,756.44	83,697,95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09,756.44	-54,697,950.0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59.73	8,690.2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53,396,659.72	-25,359,565.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226,798.39	54,887,325.6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70,623,458.11	29,527,760.28

法定代表人：李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鲁杰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	----	----------	----------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444,707.57	137,467,730.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9,991.84	18,059,27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714,699.41	155,527,002.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40,670.66	63,563,672.3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14,781.50	21,613,137.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07,747.39	22,083,786.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8,751.33	15,323,91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271,950.88	122,584,51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42,748.53	32,942,490.0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80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34,95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8,2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669,206.5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87,920.76	2,606,81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8,316,000.00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5,903,920.76	7,606,81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65,285.74	-7,606,816.0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2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6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115,56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000,000.00	6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309,756.44	4,227,95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	100,63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09,756.44	168,861,95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09,756.44	-53,297,95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9.73	8,690.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998,118.10	-27,953,58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418,608.87	54,823,552.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416,726.97	26,869,967.14

法定代表人：李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鲁杰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820,000.00				680,346,637.91				14,440,674.50		118,785,610.63		871,392,923.04		871,392,923.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820,000.00				680,346,637.91				14,440,674.50		118,785,610.63		871,392,923.04		871,392,923.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1,870,164.83		21,870,164.83		21,870,164.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780,164.83		50,780,164.83		50,780,164.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910,000.00		-28,910,000.00		-28,91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10,000.00		-28,910,000.00		-28,91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820,000.00				680,346,637.91			14,440,674.50		140,655,775.46		893,263,087.87		893,263,087.87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360,000.00				124,888,600.21			5,762,610.33		41,460,292.56		215,471,503.10		215,471,503.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60,000.00				124,888,600.21			5,762,610.33		41,460,292.56		215,471,503.10		215,471,503.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538,152.50		49,538,152.50		49,538,152.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538,152.50		49,538,152.50		49,538,152.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820,000.00				680,346,637.91				14,440,674.50	119,713,191.04	872,320,503.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89,794.60	22,389,794.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299,794.60	51,299,794.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910,000.00	-28,91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10,000.00	-28,91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7,820,000.00				680,346,637.91				14,440,674.50	142,102,985.64	894,710,298.05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收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360,000.00				124,888,600.21			5,762,610.33	41,610,613.52	215,621,82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60,000.00				124,888,600.21			5,762,610.33	41,610,613.52	215,621,824.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927,412.74	49,927,412.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927,412.74	49,927,412.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360,000.00				124,888,600.21			5,762,610.33	91,538,026.26	265,549,236.80

法定代表人：李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鲁杰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洛阳市建龙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微纳”），系于 1998 年 7 月 27 日由李建波、李文宗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017 号《关于同意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 1,44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43.28 元。本次发行股票认购资金实收情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01540006 号验资报告。

公司注册地址：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注册资本为 5,78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建波；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3007065418963。

主要经营活动为：吸附类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催化类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工业氯化钠的销售；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的零售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洛阳健阳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经营状况良好，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无此类指定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无此类指定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

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A.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B.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其中：6个月以内	
7-12个月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5 年以上	100.00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股利	本组合为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本组合为应收金融机构的利息。
备用金类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公司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备用金类组合及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参考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及应收利息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

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合同资产采用与七、5. 应收账款相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式。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

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

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5	5	6.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使用权证书列示的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 3)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32. 合同负债

####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 33.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商品销售收入

###### (1) 一般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具体确认方法

###### ①国内销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指定的地点或客户自提，获取客户的签收或签收回单；

B. 销售收入的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

C. 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②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为：按《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中对各种贸易方式的主要风险转移时点的规定确认。公司主要以 FOB、CIF 等形式出口，在装船后货物的风险和报酬即发生转移。

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

- A. 产品已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或提单；
- B. 产品出口收入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
- C. 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中明确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不属于与资产相关的其他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有确凿证据表明企业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的金额确认政府补助。

无确凿证据表明企业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并且实际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确认政府补助。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26,226,798.39	126,226,798.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498,961.09	29,985,202.16	-6,513,758.93
应收款项融资	93,461,006.25	93,461,006.25	
预付款项	3,255,318.39	3,255,318.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07,965.47	2,007,965.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665,378.95	64,665,378.95	
合同资产		6,513,758.93	6,513,758.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7,004.48	2,807,004.48	
流动资产合计	778,922,433.02	778,922,433.0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3,433,593.86	313,433,593.86	
在建工程	35,855,380.42	35,855,38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850,642.68	23,850,642.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4,507.68	1,914,50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3,482.19	1,703,482.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7,280.03	1,347,280.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8,104,886.86	378,104,886.86	
资产总计	1,157,027,319.88	1,157,027,319.8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6,000,000.00	6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41,200,357.04	41,200,357.04	
预收款项	16,185,829.52		-16,185,829.52
合同负债		16,185,829.52	16,185,829.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487,997.06	6,487,997.06	
应交税费	3,500,844.61	3,500,844.61	
其他应付款	692,371.37	692,371.37	
其中：应付利息	99,124.17	99,124.1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4,969,509.66	84,969,509.66	
流动负债合计	239,036,909.26	239,036,909.26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6,000,000.00	3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597,487.58	10,597,48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97,487.58	46,597,487.58	
负债合计	285,634,396.84	285,634,396.8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820,000.00	57,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346,637.91	680,346,637.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440,674.50	14,440,674.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8,785,610.63	118,785,61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871,392,923.04	871,392,923.0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871,392,923.04	871,392,923.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157,027,319.88	1,157,027,319.8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25,418,608.87	125,418,60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413,961.09	29,900,202.16	-6,513,758.93
应收款项融资	93,014,315.70	93,014,315.70	
预付款项	3,255,318.39	3,255,318.39	
其他应收款	1,987,945.08	1,987,945.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4,383,695.10	64,383,695.10	
合同资产		6,513,758.93	6,513,758.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7,004.48	2,807,004.48	
流动资产合计	777,280,848.71	777,280,848.71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3,433,593.86	313,433,593.86	
在建工程	35,855,380.42	35,855,38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850,642.68	23,850,642.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4,507.68	1,914,50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3,482.19	1,703,482.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3,279.98	703,279.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460,886.81	382,460,886.81	
资产总计	1,159,741,735.52	1,159,741,735.5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6,000,000.00	6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43,466,141.55	43,466,141.55	
预收款项	16,213,829.52		-16,213,829.52
合同负债		16,213,829.52	16,213,829.52
应付职工薪酬	6,443,131.59	6,443,131.59	
应交税费	3,485,451.35	3,485,451.35	
其他应付款	692,371.37	692,371.37	
其中：应付利息	99,124.17	99,124.1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4,522,819.11	84,522,819.11	
流动负债合计	240,823,744.49	240,823,744.4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597,487.58	10,597,48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97,487.58	46,597,487.58	
负债合计	287,421,232.07	287,421,232.0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820,000.00	57,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346,637.91	680,346,637.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440,674.50	14,440,674.50	
未分配利润	119,713,191.04	119,713,191.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872,320,503.45	872,320,50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159,741,735.52	1,159,741,735.5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

####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

根据 2020 年 3 月 17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5 号《关于提高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公告》，公司分子筛产品由原出口退税率 6% 提高到 13%，该调整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洛阳健阳科技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

经豫科[2018]9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重新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41001051，有效期三年。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年度起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洛阳健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阳科技”）**

健阳科技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389.79	3,036.91
银行存款	270,598,068.32	117,223,761.48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278,623,458.11	126,226,798.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9,000,000.00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存放于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7,510,000.00	450,000,000.00
其中：		
委托理财	257,510,000.00	45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257,51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2,126,020.67
7-12 个月	4,428,777.46
1 年以内小计	36,554,798.13
1 至 2 年	2,852,687.89
2 至 3 年	322,848.46
3 至 4 年	40,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5,500.00
合计	39,795,834.48
减：坏账准备	649,062.20
合计	39,146,772.2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795,834.48	100	649,062.20	1.63	39,146,772.28	30,644,262.50	100	659,060.34	2.15	29,985,202.16
其中：										
账龄组合	39,795,834.48	100	649,062.20	1.63	39,146,772.28	30,644,262.50	100	659,060.34	2.15	29,985,202.16
合计	39,795,834.48	100	649,062.20	1.63	39,146,772.28	30,644,262.50	100	659,060.34	2.15	29,985,202.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659,060.34	10,681.86		20,680.00		649,062.20
合计	659,060.34	10,681.86		20,680.00		649,062.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68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3,529,440.00	8.87	
第二名	3,478,184.20	8.74	
第三名	2,643,351.96	6.64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四名	2,072,000.00	5.21	
第五名	1,924,350.00	4.84	
合计	13,647,326.16	34.30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1,346,041.86	93,461,006.25
合计	61,346,041.86	93,461,006.2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93,461,006.25	89,420,172.44	121,535,136.83		61,346,041.86	
合计	93,461,006.25	89,420,172.44	121,535,136.83		61,346,041.86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票据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 61,346,041.86 元，无商业承兑汇票。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汇票期末终止确认金额为 24,352,499.61 元，银行承兑汇票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为 56,890,163.86 元。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85,771.17	100	3,255,318.39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785,771.17	100	3,255,318.39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的情况。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539,140.50	19.35
第二名	528,270.00	18.96
第三名	471,054.21	16.91
第四名	436,894.35	15.68
第五名	200,000.00	7.18
合计	2,175,359.06	78.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35,540.32	2,007,965.47
合计	3,735,540.32	2,007,965.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735,540.32
7-12 个月	
1 年以内小计	3,735,540.32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3,835,540.32
减：坏账准备	100,000.00
合计	3,735,540.32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119,270.64	954,734.10
工伤		817,096.00
代垫社保	645,026.82	269,911.17
备用金	71,242.86	66,224.20
合计	3,835,540.32	2,107,965.47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000.00		100,000.0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00,000.00		100,0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00,000.00	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0.00				10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偃师市土地储备中心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0	6个月以内	52.14	
市场部投标保证金	押金及保证金	656,768.60	6个月以内	17.12	
代扣养老保险	代垫社保	332,986.96	6个月以内	8.68	
代扣住房公积金	代垫社保	205,208.37	6个月以内	5.35	
偃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5年以上	2.61	100,000.00
合计	/	3,294,963.93	/	85.90	100,000.00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94,283.01		4,894,283.01	6,288,350.15		6,288,350.15
在产品	16,977,850.49		16,977,850.49	21,240,906.94		21,240,906.94
库存商品	55,609,888.92		55,609,888.92	30,876,832.63		30,876,832.63
周转材料	4,954,016.16		4,954,016.16	6,259,289.23		6,259,289.23
合计	82,436,038.58		82,436,038.58	64,665,378.95		64,665,378.95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416,761.14	120,856.79	5,295,904.35	6,513,758.93		6,513,758.93
合计	5,416,761.14	120,856.79	5,295,904.35	6,513,758.93		6,513,758.9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账龄组合	120,856.79			
合计	120,856.79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536,927.01	
待抵扣进项税	255,340.50	2,738,672.34
预付加油费	164,078.86	68,332.14
合计	956,346.37	2,807,004.48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7,703,026.97	313,433,593.8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47,703,026.97	313,433,593.86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7,449,007.58	251,998,221.68	7,022,416.27	2,655,971.76	389,125,617.2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63,485.49	20,402,050.22	1,013,208.05	464,556.12	45,043,299.88
(1) 购置	432,681.40	2,874,005.41	1,013,208.05	464,556.12	4,784,450.98
(2) 在建工程转入	22,730,804.09	17,528,044.81			40,258,848.90
3. 本期减少金额		865,051.15	953,547.11		1,818,598.26
(1) 处置或报废		865,051.15	953,547.11		1,818,598.26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50,612,493.07	271,535,220.75	7,082,077.21	3,120,527.88	432,350,318.9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383,355.05	54,096,380.21	4,850,878.32	1,361,409.85	75,692,023.4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5,017.14	7,406,441.65	306,200.66	280,076.08	10,127,735.53
(1) 计提	2,135,017.14	7,406,441.65	306,200.66	280,076.08	10,127,735.53
3. 本期减少金额		322,655.05	849,811.97		1,172,467.02
(1) 处置或报废		322,655.05	849,811.97		1,172,467.02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7,518,372.19	61,180,166.81	4,307,267.01	1,641,485.93	84,647,291.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094,120.88	210,355,053.94	2,774,810.20	1,479,041.95	347,703,026.97
2. 期初账面价值	112,065,652.53	197,901,841.47	2,171,537.95	1,294,561.91	313,433,593.86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餐厅	5,333,423.69	2018年12月完工,已备案,正在办理当中
成品2车间	4,086,024.50	2019年2月完工,正在办理当中
宿舍楼	9,881,125.18	2019年6月完工,正在办理当中
办公楼	17,835,108.39	2020年4月完工,正在办理当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205,620.40	35,855,380.42
合计	8,205,620.40	35,855,380.42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吸附材料产业园建设项目(三期)	393,566.18		393,566.18	75,097.08		75,097.08
年产富氧分子筛4500吨项目				17,046,991.50		17,046,991.50

高效制氢制氧 分子筛项目	5,628,028.98		5,628,028.98	29,126.21		29,126.21
吸附材料产业 园办公区建设 项目				18,410,990.12		18,410,990.12
其他	2,184,025.24		2,184,025.24	293,175.51		293,175.51
合计	8,205,620.40		8,205,620.40	35,855,380.42		35,855,380.42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吸附材料产业园建设项目（三期）	200,366,200.00	75,097.08	318,469.10			393,566.18	10.68	11%				募集资金
年产富氧分子筛4500吨项目	21,467,700.00	17,046,991.50	2,010,361.74	19,057,353.24		0.00	100	100%				募集资金
高效制氢制氧分子筛项目	53,687,800.00	29,126.21	5,598,902.77			5,628,028.98	10.48	11%				募集资金
吸附材料产业园办公区建设项目	25,000,000.00	18,410,990.12	4,565,159.08	22,976,149.20		0.00	100	100%	650,485.94			自筹及借款
其他		293,175.51	2,036,424.95	145,575.22		2,184,025.24						自筹
合计	300,521,700.00	35,855,380.42	14,529,317.64	42,179,077.66		8,205,620.40			650,485.94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544,450.39	27,544,450.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544,450.39	27,544,450.3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93,807.71	3,693,807.71
2. 本期增加金额	276,032.10	276,032.10
(1) 计提	276,032.10	276,032.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69,839.81	3,969,839.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574,610.58	23,574,610.58
2. 期初账面价值	23,850,642.68	23,850,642.6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租赁费	1,526,000.00		190,750.02		1,335,249.98
REACH 服务费	388,507.68		49,596.72		338,910.96
生产系统软件开发服务费等		871,087.50	143,729.80		727,357.70
合计	1,914,507.68	871,087.50	384,076.54		2,401,518.64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9,918.99	130,487.85	759,060.34	113,859.05
递延收益	10,371,059.04	1,555,658.86	10,597,487.58	1,589,623.14
合计	11,240,978.03	1,686,146.71	11,356,547.92	1,703,482.19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6,418,131.56	962,719.73		
合计	6,418,131.56	962,719.73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4).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317,334.97	934,424.38
合计	1,317,334.97	934,424.38

#### (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57,164.93	157,164.93	
2024 年	777,259.45	777,259.45	
2025 年	382,910.59		
合计	1,317,334.97	934,424.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1、其他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72,800.00		172,800.00	1,347,280.03		1,347,280.03
合计	172,800.00		172,800.00	1,347,280.03		1,347,280.03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000,000.00
抵押借款	22,000,000.00	42,000,000.00
信用借款	4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67,000,000.00	66,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为已费用化专利权，以评估价值进行质押

(2)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详见本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18,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0,401,340.51	19,761,205.95
应付工程设备款	12,714,895.34	16,411,928.06
运费	3,905,451.63	3,546,708.74
其他	2,488,736.01	1,480,514.29
合计	39,510,423.49	41,200,357.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洛阳市红日矿山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309,113.43	尚未结算
洛阳市一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73,552.05	尚未结算
合计	1,482,665.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493,574.17	16,185,829.52
合计	15,493,574.17	16,185,829.52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487,997.06	23,204,149.08	22,646,822.55	7,045,323.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9,569.70	279,569.7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487,997.06	23,483,718.78	22,926,392.25	7,045,323.59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87,997.06	20,536,499.74	19,979,173.21	7,045,323.59
二、职工福利费		1,420,232.91	1,420,232.91	
三、社会保险费		536,512.10	536,512.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1,068.67	481,068.67	
工伤保险费		13,278.89	13,278.89	
生育保险费		42,164.54	42,164.54	
四、住房公积金		564,560.50	564,560.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6,343.83	146,343.8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487,997.06	23,204,149.08	22,646,822.55	7,045,323.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7,966.91	267,966.91	
2、失业保险费		11,602.79	11,602.7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79,569.70	279,569.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132,323.30	2,510,799.70
增值税	1,095,569.07	11,458.28
土地使用税	296,851.00	296,851.00
房产税	286,375.66	220,421.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660.22	28,639.27
水资源税	111,963.60	100,144.80
印花税	35,949.80	190,708.10
教育附加	32,854.38	12,273.97
环保税	80,806.65	68,014.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902.92	8,182.66
个人所得税	462,145.24	53,350.59
合计	7,633,401.84	3,500,844.61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7,544.44	99,124.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22,298.31	593,247.20
合计	1,409,842.75	692,371.37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7,544.44	99,124.17
合计	87,544.44	99,124.1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1,187,200.00	280,000.00
零星支出	135,098.31	313,247.20
合计	1,322,298.31	593,247.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投标保证金	28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28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56,890,163.86	84,969,509.66
合计	56,890,163.86	84,969,509.6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担保借款		36,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597,487.58		226,428.54	10,371,059.04	
合计	10,597,487.58		226,428.54	10,371,059.0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入金额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补贴	3,416,666.56			166,666.68		3,249,999.88 与资产相关
吸附材料产业园工程建设款	2,300,000.00					2,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补贴	1,968,301.30			22,494.90		1,945,806.40 与资产相关
偃国用[2013]第130072号土地补偿	1,539,617.41			17,595.66		1,522,021.75 与资产相关
偃国用[2013]第130036号土地补偿	979,538.90			11,389.98		968,148.92 与资产相关
吸附材料产业园征地补偿款	393,363.41			8,281.32		385,082.0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597,487.58			226,428.54		10,371,059.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补贴：根据洛财预[2015]358号文件，2015年9月16日，本公司收到洛阳市财政局与洛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2014年河南省先进制造业专项引导资金5,000,000.00元。该项资金用于补贴吸附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吸附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已结束，形成的资产于2015年3月31日转入固定资产，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形成的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

(2) 吸附材料产业园工程建设款：根据偃工管文[2013]69号文件，2014年1月21日，本公司收到偃师市财政局拨付的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土地平整费用补贴款2,300,000.00元，实为推动产业园工程建设款。目前产业园项目仍在建设当中，故暂未进行摊销。

(3)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补贴：根据偃师市财政局[2013]125号文件，2014年1月21日，本公司收到偃师市财政局拨付的吸附材料产业园土地优惠补贴2,238,240.00元。该项目用于补贴偃国用[2013]第130072号土地，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于2014年1月1日开始摊销，在该土地可使用年限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

(4) 偃国用[2013]第130072号土地补偿：根据偃师市财政局[2013]126号文件，2013年12月13日，本公司收到偃师市财政局拨付的契税及耕地占用税补贴1,759,563.12元。该项目用于补贴偃国用[2013]第130072号土地，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于2013年10月1日开始摊销，在该土地可使用年限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

(5) 偃国用[2013]第130036号土地补偿：依据偃师市财政局[2013]84号文件，2013年9月29日，本公司收到偃师市财政局拨付的契税及耕地占用税补贴1,129,507.00元。该项目用于补贴偃国用

[2013]第 130036 号土地，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于 2013 年 6 月 1 日开始摊销，在该土地可使用年限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

(6) 吸附材料产业园征地补偿款：2013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收到偃师市财政局拨付的返还吸附材料产业园征地优惠款 496,880.00 元。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于 2013 年 10 月 1 日开始摊销。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820,000.00						57,820,000.00

其他说明：

无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0,346,637.91			680,346,637.9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80,346,637.91			680,346,637.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见附注“七、53、股本。”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440,674.50			14,440,674.50
合计	14,440,674.50			14,440,674.50

**60、 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785,610.63	41,460,292.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785,610.63	41,460,292.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780,164.83	86,003,382.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78,064.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91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655,775.46	118,785,610.63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028,744.17	97,091,998.37	216,144,859.49	133,765,067.73
其他业务				

合计	182,028,744.17	97,091,998.37	216,144,859.49	133,765,067.73
----	----------------	---------------	----------------	----------------

##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82,028,744.17	216,144,859.49
其中: 分子筛原粉	19,953,387.42	37,067,041.20
成型分子筛	148,923,434.91	165,385,658.85
分子筛活化粉	8,406,535.05	7,326,833.17
活性氧化铝	4,745,386.79	6,365,326.27
合计	182,028,744.17	216,144,859.49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3,148.37	1,001,552.53
教育费附加	147,063.58	429,236.79
地方教育附加	98,042.38	286,157.86
房产税	567,686.81	319,417.16
土地使用税	593,702.00	624,144.40
印花税	67,538.70	74,766.10
环保税	151,153.92	128,432.20
水资源税	187,610.40	208,866.60
合计	2,155,946.16	3,072,573.64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5,832,172.42	7,203,950.51
职工薪酬	2,715,952.16	3,656,709.08
业务费	1,462,510.13	1,486,914.52

差旅费	730,856.52	774,781.11
装填服务费	565,192.66	326,676.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0,346.74	279,630.72
汽车费	107,879.54	180,489.83
办公费	129,027.32	147,182.86
会议费	199,173.47	205,908.08
其他	738,252.76	898,201.64
合计	12,721,363.72	15,160,444.80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04,686.56	6,290,523.12
安全环保费	708,469.91	780,051.71
折旧	990,198.53	588,754.11
业务费	493,735.54	223,609.81
差旅费	272,266.65	390,689.73
汽车费	334,424.30	387,453.90
中介费用	702,764.80	349,197.09
无形资产摊销	276,032.10	276,032.10
办公费	310,821.24	269,294.46
其他	658,870.54	611,203.41
合计	11,052,270.17	10,166,809.4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2,453,088.87	2,355,900.36
人员人工费用	2,840,156.27	1,975,166.97
折旧费用	392,266.92	369,537.84
新产品设计费	971,698.10	1,985,528.48
其他费用	143,851.48	292,165.32
合计	6,801,061.64	6,978,298.9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751,450.04	4,043,165.82
利息收入	-442,256.16	-59,768.36
汇兑损益	-186,765.16	-81,379.21
手续费	78,020.35	68,594.99
贴现息		405,015.01
合计	2,200,449.07	4,375,628.2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457,419.86	1,557,658.54
合计	5,457,419.86	1,557,658.54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补贴	166,666.68	166,666.68	与资产相关
研发费用财政补贴		275,500.00	与收益相关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补贴	22,494.90	22,494.90	与资产相关
偃国用[2013]第 130072 号土地补偿	17,595.66	17,595.66	与资产相关
偃国用[2013]第 130036 号土地补偿	11,389.98	11,389.98	与资产相关
吸附材料产业园征地补偿款	8,281.32	8,281.32	与资产相关
工程实验室、产业联盟奖励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研发费用省级补助资金		260,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研发费用市级补助资金		195,33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第一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9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企业研发费用财政补助资金	34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应急稳岗补贴	2,236,991.32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1,6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57,419.86	1,557,658.5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34,956.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5,334,956.5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681.86	
合同资产坏账损失	120,856.79	
合计	131,538.65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9,331.18

合计		79,331.18
----	--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38,653.36	326,706.90
合计	-138,653.36	326,70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	12,765,600.00	1,000.00
代偿款收回	950,000.00		950,000.00
其他	65,269.77	120,227.19	65,205.60
合计	1,016,269.77	12,885,827.19	1,016,205.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		1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		31,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券兑付		604,600.00	与收益相关
产销对接政策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星支部奖补资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	12,765,6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526,244.66	50,000.00	1,526,244.66
其他		16,519.00	
合计	1,526,244.66	66,519.00	1,526,244.66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57,644.46	7,690,162.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0,055.21	22,064.60
合计	9,237,699.67	7,712,226.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017,864.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002,679.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981.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86,751.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309.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962.9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742,985.78
所得税费用	9,237,699.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231,991.32	15,696,830.00
保证金及备用金收回	1,652,846.01	1,356,249.69
退回预付房租		900,000.00
追回代偿款项	950,000.00	70,000.00
利息收入	442,256.16	59,768.36
合计	8,277,093.49	18,082,848.0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2,086,134.72	13,592,786.60
保证金及备用金支出	581,981.50	1,726,626.38
营业外支出	1,044,810.00	50,000.00
合计	13,712,926.22	15,369,412.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900,000.00	
支付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的代偿款		15,470,000.00
合计	900,000.00	15,47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0,780,164.83	49,538,152.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331.18
信用减值损失	131,538.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27,735.53	9,989,840.55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76,032.10	276,032.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4,076.54	279,63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653.36	-326,706.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51,450.04	4,043,165.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34,95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35.48	22,064.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2,719.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70,659.63	-1,953,942.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13,750.92	-35,278,532.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640,196.83	5,267,474.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37,644.22	31,936,510.44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0,623,458.11	29,527,760.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226,798.39	54,887,325.6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396,659.72	-25,359,565.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0,623,458.11	117,226,798.39
其中: 库存现金	25,389.79	3,036.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0,598,068.32	117,223,761.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623,458.11	117,226,798.3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4,812,222.39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084,304.99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19,896,527.38	/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	-	5,286,024.78
其中：美元	558,938.00	7.0527	3,942,022.04
欧元	169,660.90	7.9217	1,344,002.74
合同负债	-	-	1,587,814.50
其中：美元	88,958.20	7.0527	627,395.51
欧元	121,239.00	7.9217	960,418.9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补贴	3,749,999.9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66,666.68
吸附材料产业园工程建设款	2,300,000.00	递延收益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补贴	2,013,291.1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2,494.90
偃国用[2013]第 130072 号土地补偿	1,574,808.7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7,595.66
偃国用[2013]第 130036 号土地补偿	1,002,318.8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1,389.98
吸附材料产业园征地补偿款	409,926.05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281.32

五星支部奖补资金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2020 年第一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940,000.00	其他收益	940,000.00
2019 年企业研发费用财政补助资金	344,000.00	其他收益	344,000.00
2020 年应急稳岗补贴	2,236,991.32	其他收益	2,236,991.32
2020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1,630,000.00	其他收益	1,630,000.00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洛阳健阳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丰华路6号银昆科技园1#楼四层402-77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丰华路6号银昆科技园1#楼四层402-77	吸附类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变压吸附技术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34.38%。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

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无重大利率风险。

####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期末余额较小，无重大外汇风险。

###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资金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资金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7,000,000.00			67,000,000.00
长期借款				
应付票据	16,0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账款	38,027,758.01	1,482,665.48		39,510,423.49
其他应付款	1,070,224.39	339,618.36		1,409,842.75
合计	122,097,982.40	1,822,283.84		123,920,266.24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6,000,000.00			66,000,000.00
长期借款	2,000,000.00	36,000,000.00		38,000,000.00
应付票据	18,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37,548,976.79	3,651,380.25		41,200,357.04
其他应付款	447,804.31	244,567.06		692,371.37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3,996,781.10	39,895,947.31		163,892,728.41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510,000.00	257,51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7,510,000.00	257,51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57,510,000.00	257,51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应收款项融资			61,346,041.86	61,346,041.86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318,856,041.86	318,856,041.8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本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本公司采用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估算公允价值。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承兑汇票。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估算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深云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持股比例 11.53%）
李小红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妻、股东（持股比例 9.23%）
郭嫩红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弟弟之妻、股东（持股比例 2.31%）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东（持股比例 8.11%）
上海沃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持股比例 5.19%）
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东（持股比例 2.31%）
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东（持股比例 2.31%）
苏州沃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持股比例 1.73%）
洛阳东谷碱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弟弟之妻所控制公司
李怡成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
李龙波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弟
李朝峰	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郭朝阳	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李怡丹	本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赵博群	本公司董事
丁哲波	本公司董事
罗运柏	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瞻	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光宇	本公司独立董事
魏渝伟	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胡双立	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景涛	本公司财务总监
史伟宗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庞玲玲	本公司监事
王琳琳	本公司监事

## 其他说明

(1)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阳普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 上海沃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苏州沃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建波、李小红	38,000,000.00	2018/12/28	2020/6/9	是



李建波、李小红	10,000,000.00	2019/4/11	2020/4/2	是
李建波、李小红	10,000,000.00	2019/5/15	2020/4/2	是
李建波、李小红	9,000,000.00	2019/2/1	2020/1/7	是
李建波、李小红	22,000,000.00	2019/11/7	2023/11/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49,401.50	953,026.25

(9).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3、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3).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2,041,020.67
7-12 个月	4,428,777.46
1 年以内小计	36,469,798.13
1 至 2 年	2,852,687.89
2 至 3 年	322,848.46
3 至 4 年	40,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5,500.00
合计	39,710,834.48
坏账准备	649,062.20
合计	39,061,772.2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710,834.48	100	649,062.20	1.63	39,061,772.28	30,559,262.50	100	659,060.34	2.16	29,900,202.16
其中：										
账龄组合	39,710,834.48	100	649,062.20	1.63	39,061,772.28	30,559,262.50	100	659,060.34	2.16	29,900,202.16
合计	39,710,834.48	100	649,062.20	1.63	39,061,772.28	30,559,262.50	100	659,060.34	2.16	29,900,202.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9,710,834.48	649,062.20	1.63
合计	39,710,834.48	649,062.20	1.6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659,060.34	10,681.86		20,680.00		649,062.20
合计	659,060.34	10,681.86		20,680.00		649,062.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68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3,529,440.00	8.89	
第二名	3,478,184.20	8.76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三名	2,643,351.96	6.66	
第四名	2,072,000.00	5.22	
第五名	1,924,350.00	4.85	
合计	13,647,326.16	34.3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84,924.04	1,987,945.08
合计	3,684,924.04	1,987,945.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684,924.04
7-12 个月	
1 年以内小计	3,684,924.0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3,784,924.04
减: 坏账准备	100,000.00
合计	3,684,924.04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82,140.64	944,922.00
工伤		817,096.00
代垫社保	631,540.54	259,702.88
备用金	71,242.86	66,224.20
合计	3,784,924.04	2,087,945.08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000.00		100,000.0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100,000.00		100,0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00,000.00	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0.00				10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偃师市土地储备中心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0	6个月以内	52.84	
市场部投标保证金	押金及保证金	656,768.60	6个月以内	17.35	
代扣养老保险	代垫社保	326,778.76	6个月以内	8.63	

代扣住房公积金	代垫社保	198,996.87	6 个月以内	5.26	
偃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5 年以上	2.64	100,000.00
合计	/	3,282,544.23	/	86.72	100,000.00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洛阳健阳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1,851,933.15	96,974,774.23	216,144,859.49	133,765,067.73
其他业务				
合计	181,851,933.15	96,974,774.2	216,144,859.49	133,765,067.7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34,956.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5,334,956.5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653.3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58,41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334,956.5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0,974.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345,097.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8,798,650.1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9	0.88	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3	0.73	0.73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李建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12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